

湖南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湖南省首届普通高等学校 青年美育教师公共艺术课堂教学竞赛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美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学校美育浸润行动，进一步加强美育师资队伍建设，提升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和专业素养，经研究，决定举办湖南省首届普通高等学校青年美育教师公共艺术课堂教学竞赛（以下简称竞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主题

厚植美育情怀，涵养艺术品格。

二、竞赛原则

（一）坚持立德树人。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将思想政治教育有机融入公共艺术课程教学，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陶冶高尚的道德情操，塑造美好的心灵品质。

（二）坚持教学为本。聚焦课堂教学主渠道，突出教师教学基本功和实际教学能力，鼓励教师探索多样化的教学方法和评价方式，提升公共艺术课程的教学质量和育人效果。

（三）坚持公平公正。规范竞赛程序，严格评审标准，确保评选

过程的公开、公平、公正，真正选拔出一批教学理念先进、教学能力突出的青年美育骨干教师。

三、竞赛课程类型

按教学内容与目标，本次竞赛的参赛课例分为以下四大类（高校在报送时必须明确选择参赛课例属于何种类型）：

（一）美学和艺术史论类：美学概论、艺术导论、大学美育、中西方美术史、音乐史、中外艺术史、文艺理论、艺术哲学、设计史等。

（二）艺术鉴赏和评论类：音乐鉴赏、美术鉴赏、影视鉴赏、戏剧鉴赏、舞蹈鉴赏、书法鉴赏、戏曲鉴赏、设计鉴赏、建筑鉴赏、民间艺术鉴赏、新媒体艺术评论等。

（三）艺术体验和实践类：绘画、素描、色彩、书法、篆刻、设计、合唱、声乐、乐器入门、舞蹈、形体、戏剧表演、朗诵、摄影摄像技能等。

（四）学科美育类：旨在鼓励在非艺术学科中开展的创新美育课程，在各专业学科教学中深挖学科、课程自身蕴含的审美元素（科学美、逻辑美、语言美、结构美等），将美育自然渗透到专业学习中。

四、参赛要求

本届青年美育教师公共艺术课堂教学竞赛按办学层次划分：本科院校组、高职高专院校组。两组独立评审、分别设奖。

（一）参赛名额要求

每所院校报送参赛名额3名，若该校报送的课例中有学科美育类课程，则总名额可增加至4名（报送总数中至少一门是学科美育类课程）。

（二）参赛对象要求

参赛教师为我省普通高等学校在职在岗的青年教师（年龄不超过48周岁，1978年8月31日后出生）。专职公共艺术课程教师、艺术专业院部兼任校公共艺术课专业教师、非艺术专业学院教师均可参赛。

五、竞赛内容与形式

教学竞赛分为线上评审和现场展演两个环节。

（一）教学线上评审。参赛教师根据所授公共艺术课程，提交真实场景下有生课堂教学的一节课（20分钟）的教学视频和教学设计方案。方案包括教学目标、教学重点、教学过程、教学方法等。教学设计要充分体现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理念，注重艺术教育的实践性与体验性。

（二）教学现场展演。参赛教师进行20分钟的现场课堂教学展演。授课内容须与提交的教学设计一致。评委将围绕教学目标达成度、教学内容科学性、教学方法適切性、教学效果及教师素养等方面进行综合点评。

六、活动安排

（一）高校推荐阶段（2026年7月20日前）

各高校组织开展校内遴选，择优推荐青年美育教师参加省级竞赛。请于2026年7月20日前，将参赛教师推荐表、教学视频、教学设计方案报送至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青年美育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组委会（具体提交材料细则见附件1）。

（二）省级决赛阶段（2026年7月25日—8月30日）

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各校推荐的教学设计方案进行评审，确定特、一、二、三等奖名次，特等奖优秀课例晋级现场展演。

（三）现场展演阶段（10月中下旬）

晋级现场展演的教师于10月10日前将现场教学课件(PPT格式)发送至组委会办公室指定邮箱，教学现场展演具体日程、赛场安排另行通知（现场展演课程内容可以是新章节课程，但应重新提交对应的教学设计，而非沿用决赛时的旧设计）。

（四）总结展示阶段（展演后一个月）

获特、一等奖的优秀课堂教学案例将面向全省高校进行网络在线展示，推动公共艺术课程教学经验交流。

七、奖励办法

（一）奖项设置

教学竞赛设个人奖。

个人奖按组别（本科院校组、高职高专组）分别设立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特等奖不超过决赛参赛人数的2%；一等奖不超过8%；二等奖不超过15%，三等奖不超过30%。

（二）评选办法

个人奖由组委会组织专家依据教学视频和教学设计方案综合评分确定。

八、工作要求

（一）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将教学竞赛作为加强美育师资队伍建设、提升公共艺术课程教学质量的重要抓手，认真组织校内遴选，积

极为青年美育教师参赛提供条件和支持。

（二）各高校要以教学竞赛为契机，组织开展公共艺术课程教学研讨、观摩和交流活动，营造重视美育教学、支持教师发展的良好氛围。

（三）各高校应严格审核参赛教师的政治思想、师德师风表现，确保推荐教师思想政治过硬、业务能力突出。

（四）各高校要及时总结和宣传竞赛活动中的典型经验和优秀案例，充分利用校园网、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宣传报道，扩大教学竞赛的引领作用和社会影响力。

联系人：李益辉，电话：18627482012。

- 附件：1.湖南省首届普通高等学校青年美育教师公共艺术课堂教学竞赛材料提交及实施细则
- 2.湖南省首届普通高等学校青年美育教师公共艺术课堂教学竞赛推荐表
- 3.教学设计方案参考模板

